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魏懿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523

傳真：03-3367101

電子信箱：weii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龜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0600158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(1060015850_Attach01.doc、1060015850_Attach02.doc、1060015850_Attach03.doc、1060015850_Attach04.pdf)

主旨：函轉嘉義市中等以上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申請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06年3月1日府教學字第106150255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如有疑問請逕洽嘉義市政府承辦人：鄭詣璇，電話05-2254321分機359。
- 三、旨揭獎學金自治條例及申請書亦可至嘉義市政府教育處網站 (<http://www.cy.edu.tw>) /行政公告摘要內下載使用。
- 四、檢附嘉義市政府原函影本及相關附件各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本市各大專院校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（桃園校區）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(含國立（桃園市立原住民實驗高中籌備處、桃園市立新屋高級中學籌備處除外）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

